附件

**2018年韶关市省级培育特色小镇**

**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摘要 1](#_Toc51941492)**

[一、项目基本情况 3](#_Toc51941493)

[（一）项目基本概况 3](#_Toc51941494)

[（二）项目实施情况 3](#_Toc51941495)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5](#_Toc51941496)

[二、绩效分析 6](#_Toc51941497)

[（一）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6](#_Toc51941498)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8](#_Toc51941499)

[三、评价结论 21](#_Toc51941500)

[四、主要绩效 21](#_Toc51941501)

[（一）拉动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21](#_Toc51941502)

[（二）助力建设美丽乡村，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 22](#_Toc51941503)

[（三）完善城镇公共功能，打造宜居宜业环境 22](#_Toc51941504)

[（四）促进特色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转型 23](#_Toc51941505)

[五、存在问题 23](#_Toc51941506)

[（一）政策解读分析不够深入，前期调研不够充分 23](#_Toc51941507)

[（二）全民参与模式尚未建立，小镇治理模式不佳 24](#_Toc51941508)

[（三）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指标可衡量性较差 24](#_Toc51941509)

[（四）项目资金管理不够严谨，会计核算不够规范 25](#_Toc51941510)

[（五）尚未有效建立监管机制，监管责任尚未落实 25](#_Toc51941511)

[（六）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完工时间难以估计 26](#_Toc51941512)

[六、对策或建议 26](#_Toc51941513)

[（一）加强政策解读分析，细化项目前期调研 26](#_Toc51941514)

[（二）鼓励群众参与建设，优化小镇治理模式 27](#_Toc51941515)

[（三）强化绩效管理意识，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27](#_Toc51941516)

[（四）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强化资金专项管理 28](#_Toc51941517)

[（五）建立健全管理机制，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28](#_Toc51941518)

[（六）跟进开展缓慢项目，提升项目执行效率 29](#_Toc51941519)

[附件：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30](#_Toc51941520)

# **摘 要**

受韶关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18年度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市发改局”）“2018年度省级培育特色小镇”项目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

依据《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从2017年起3年内韶关市政府将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转移支付资金的市级统筹部分，全部用于特色小镇建设。2019年1月，2019年中央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资金市级统筹部分7,000万元，分别下达至5个县（市、区）的特色小镇。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总支出3,678.32万元，总支出率为47.31%，资金支出率较低。截至现场评审时（2020年5月30日），实际总支出4,355.04万元，总支出率为58.59%，资金支付进度仍不理想。经综合评定，本项目绩效得分为72.60，绩效等级为“中”。

本项目主要绩效为：拉动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助力建设美丽乡村，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完善城镇功能，打造宜居宜业环境。以促进产业发展为核心，推动产业升级与转型。

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在政策解读、小镇治理模式、绩效管理、专项资金管理、项目进度管理等方面仍存在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政策解读分析不够深入，前期调研不够充分。二是全民参与模式尚未建立，小镇治理模式不佳。三是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指标可衡量性较差。四是项目资金管理不够严谨，会计核算不够规范。五是尚未有效建立监管机制，监管责任尚未落实。六是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完工时间难以估计。

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一是加强政策解读分析，细化项目前期调研。二是鼓励群众参与建设，优化小镇治理模式。三是强化绩效管理意识，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四是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强化资金专项管理。五是建立健全管理机制，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六是跟进开展缓慢项目，提升项目执行效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为了加快推进韶关市特色小镇规划建设工作，进一步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和城乡统筹发展。韶关市多部门联合研究提出《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韶发改联〔2017〕10号）（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其中明确建设特色小镇，主要是指在某一个小区域范围内（空间范围一般控制在3-5平方公里以内），通过挖掘自身的交通区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历史文化和生态环境等优势，吸引社会资本投资，把该区域建设成为生产、生活、生态融合，集产业、文化、旅游和社区功能于一体的宜业宜居宜游新型发展空间。

依据《指导意见》，从2017年起3年内韶关市政府将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转移支付资金的市级统筹部分，全部用于特色小镇建设。经韶关市政府第十四届54次常务会议批准，于2019年1月将2019年中央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资金市级统筹部分7,000万元下达至5个县（市、区）的特色小镇，共涉及6个项目，分别是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南雄珠玑文化小镇、仁化城口历史文化小镇（包括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始兴文笔小镇、翁源江尾兰花小镇。

##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为了加强对特色小镇建设的组织领导，韶关市政府成立以市领导担任组长的特色小镇规划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全市特色小镇规划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局，并由发改局牵头，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特色小镇创建导则，市直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指导协调和相关实施工作。各县（市、区）政府为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责任主体。依据《指导意见》，各县（市、区）已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各特色小镇相应成立管委会。2019年度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及实施内容详见表1-1。

表1-1 各特色小镇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具体实施单位** | **项目实施内容** |
| --- | --- | --- | --- |
| 1 | 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 | 浈江区政务数据局 | 项目原定在商贸物联网小镇已建成建筑中选址建设区文化馆和图书馆，但因方案难以达到新的要求标准。后经浈江区政府常务会议原则同意市级特色小镇扶持资金用于智慧浈江项目建设。截至评价日，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尚在可行性研究阶段。 |
| 2 | 南雄珠玑文化小镇 | 南雄市兴雄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实施主要为打造珠玑特色文旅小镇提供财政支持，推动珠玑古巷改造提升。 |
| 3 | 城口红色特色小镇 | 仁化县城口镇人民政府 | 项目实施主要为打造城口镇红色特色小镇提供财政支持，推动小镇以“红色+温泉+古村”为引擎，打造成为全省党性教育基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基地、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和红色旅游经典景点，从而带动城口镇的商贸业、服务业、生态农业及民生事业快速发展。 |
| 4 | 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 | 仁化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项目实施主要为完善长征粤北纪念馆主体工程及配套的设施和设备。 |
| 5 | 始兴文笔小镇 | 始兴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 项目实施主要为建设东湖坪民俗文化村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包括拆除原3层东湖坪小学，在游客服务中心建设游客集散中心、文创展示售卖区、农副特产售卖区及服务保障区、非遗文化体验区、展示沙盘、宣传栏、多媒体放映室及母婴室和办公室、公共厕所、医疗室等。 |
| 6 | 翁源兰花小镇 | 广东省（韶关）粤台农业合作试验区核心区管理委员会 | 项目实施主要为进一步推动兰花产业，打造江尾兰花小镇提供财政支持。项目重点从基础设施，美化、绿化、亮化工程，兰花小镇环境评价及相关建设规划，兰花小镇休闲旅游观光四大方面进行项目设置，共设置建设项目23个。 |

##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依据2019年1月21日《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特色小镇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韶财预〔2019〕6号），资金下达至各县（市、区）财政局，资金均能足额到位。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总支出3678.32万元，总支出率为47.31%，资金支出率较低。截至现场评审时（2020年5月30日），实际总支出4355.04万元，总支出率为58.59%，具体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表1-2。

表1-2 各小镇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金额** | **2019年****支出率** | **截至现场评审日支出率** | **项目总支付金额** | **资金使用情况** |
| --- | --- | --- | --- | --- | --- |
| 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 | 1,000.00 | 0.00% | 0.00% | 0 | 项目资金使用内容尚未确定，截至评价日，发生33万元咨询监理费支出已报浈江区财政局,目前还在国库股待审核。 |
| 南雄珠玑文化小镇 | 1,0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0 |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珠玑古巷村民补偿金。 |
| 城口红色特色小镇 | 1,000.00 | 99.89% | 99.89% | 998.94 |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城口红色小镇（二期）建设监理费、勘察设计费、建安费等进度款，城口镇106国道周边、高速路口、纪念观旁绿化提升工程，城口镇环境整治工程及广告制作、旅游标识等。 |
| 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 | 2,000.00 | 83.97% | 83.97% | 1,679.38 |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纪念馆内广场浮雕墙工程质保金、制作费，配电设备采购安装、业扩费用，周边广场建设工程进度款，浮雕监理项目款，浮雕墙工程尾款等。 |
| 始兴文笔小镇 | 1,000.00 | 0.00% | 27.28% | 272.76 |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咨询服务费、项目设计费及工程预付款等支出。 |
| 翁源兰花小镇 | 1,000.00 | 0.00% | 40.40% | 403.96 |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土地占用补偿款、环评费、规划设计费、咨询造价费、绿化工程费、保洁服务费、花海维护费、花海备耕费、青苗补偿款、技术服务费、改造工程费等。 |
| **合计** | **7,000.00** | **47.31%** | **58.59%** | **4,355.04** |  |

# 二、绩效分析

## （一）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依据各特色小镇所提供的《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6个项目除始兴文笔小镇项目外，其余项目均设置了总体绩效目标和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详见表2-1。

表2-1 各特色小镇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表

| **项目名称** | **总体绩效目标** | **阶段性目标** |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 | 通过使用扶持资金，提高韶关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的配套公共服务能力，促进小镇加快建设进度，促进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增加就业岗位，并优化小镇营商环境。 | 1.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稳步提高。2.计划建设区图书馆、文化馆各1间。3.通过两馆建设使群众对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达到基本满意。 | 项目尚在制定新的可行性研究方案，需调整总体绩效目标及阶段性目标并相应设置绩效指标。 |
| 南雄珠玑文化小镇 | 推进珠玑古巷改造提升项目，加快珠玑古巷村民房屋土地流转。 | 1.推进土地流转。2.推进珠玑古巷改造提升项目。 | 项目完成土地流转的户数达85%，能完成总体绩效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
| 城口红色特色小镇 | 1.大大促进镇域经济发展2.有效拉动社会需求 | 1.完成城口标识、高速路口至粤北红军长征纪念馆道路亮化美化、穿衣戴帽，路灯改造等。2.完成G106沿街立面改造（计生办至广东桥）段穿衣戴帽、亮化、美化工程。 | 2019年度企业税收增加值601万元，固定资产投资33,439万元，本项目对促进镇域经济发展起到一定作用，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阶段性目标已完成。 |
| 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 | 该笔资金主要用于纪念馆内广场浮雕、纪念馆周边配套附属工程(包含广场停车场）、纪念馆配电设备采购安装，目的在于完善主体工程及配套的设施和设备。 | 1.红军长征粤北纪念馆周边广场（停车场）工程。2.纪念馆内广场浮雕《红军长征在粤北》项目及监理。3.内广场浮雕工程量增加及内广场外墙檐口、侧墙真石漆工程。4.红军长征粤北纪念馆配电设备采购安装。 |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及阶段性目标均已完成。 |
| 始兴文笔小镇 | 无 | 无 | 项目单位未设置总体绩效目标及阶段性目标，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难以衡量。 |
| 翁源兰花小镇 | 经济、社会、政治效益大幅提高 | 1.基础设施建设。2.美化、绿化、亮化工程。3.兰花小镇环境评价及相关建设规划。 | 带动周边第一、第二产业发展，通过打造兰花小镇累计吸引企业投资30亿元，其中2019年引进项目6个，签约额3.61亿元。2019年度累计回乡创业480人，累计带动1.7万人就业，项目实施起到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阶段性目标1和目标2尚未完工，预计2020年6月底前完成。阶段性目标3已完成。阶段目标3已完成。 |

##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本次评价工具主要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一级指标从投入、过程、产出、效益4个方面分级设计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从一级指标评价得分率可以看出，本项目在项目投入方面得分率较好，在项目产出、效益方面得分率较低，需要加强，一级指标具体得分率如图2-1所示。

图2-1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

### 1.投入

本指标共分为项目立项、资金落实2个二级指标，共设置5个三级指标。各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2-1。

表2-1 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 **二级指标** | **二级指标得分率** | **三级指标** | **三级指标得分率** |
| --- | --- | --- | --- |
| 项目立项 | 75.60% | 论证决策 | 100.00% |
| 目标设置 | 67.86% |
| 保障措施 | 50.00% |
| 资金落实 | 82.14% | 资金到位 | 97.14% |
| 资金分配 | 57.14% |

#### （1）论证决策，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为100%。

依据《指导意见》及韶关市政府第54次常务会议精神，市政府将2018年韶关市资源枯竭城市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市级统筹部分的7,000万元，用于支持特色小镇建设工作。论证决策充分，综合评价得4分。

#### （2）目标设置，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4.07分，得分率为67.86%。

完整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0分，得分率为75%。依据《2019年度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及《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翁源兰花小镇、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3个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整。但其余3个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例如南雄珠玑文化小镇未设置产出指标，城口红色特色小镇未设置效益指标，始兴文笔小镇未设置绩效目标、阶段性目标及绩效指标。综合评价得1.50分。

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7分，得分率为78.57%。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翁源兰花小镇4个项目所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较为合理，绩效目标符合项目属性特点，与支出内容相关，能够较好的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但其余2个项目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合理，例如始兴文笔小镇项目单位未设置绩效目标，无法体现决策意图。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单位所设置的质量指标不合理，“项目建设区图书馆及文化馆各1个”不应作为质量指标，应为数量指标。综合评价得1.57分。

可衡量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为50%。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南雄珠玑文化小镇2个项目所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可衡量性好，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具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但其余4个项目所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可衡量性较差，例如始兴文笔小镇未设置绩效指标，指标实现情况无法衡量。城口红色特色小镇未明确指标计算公式及评价年度预期值，难以考量项目产出及效益指标实现情况。翁源兰花小镇所设置的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表述较为含糊，未明确目标实现值，难以考察目标实际完成与预期值之间的差距。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所设置的绩效目标缺乏数据支撑，难以量化考核。综合评价得1分。

#### （3）保障措施，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得分率为50%。

制度完整性，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0.64分，得分率为64.29%。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始兴文笔小镇、南雄珠玑文化小镇和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具备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管理制度，制度建设较健全。但其余3个项目制度建设不够完善，例如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未对本专项资金制定工作计划或工作方案。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的项目制度不够完整且方案不具备实施条件。综合评价得0.64分。

计划安排合理性，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0.36分，得分率为35.71%。始兴文笔小镇和翁源兰花小镇2个项目工作计划较合理，能明确项目实施具体内容及计划完成时间等。但其余4个项目计划安排不够合理，例如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未对本专项资金制定总体工作进度计划。南雄珠玑文化小镇未能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不够明确。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经调整用于智慧浈江项目建设，但截至评价日，智慧浈江项目尚在可行性研究阶段，未形成项目工作进度计划。综合评价得0.36分。

#### （4）资金到位，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86分，得分率为97.14%。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为100%。依据《关于下达2019年市级特色小镇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韶财预〔2019〕6号），资金足额下达至各个项目单位，其中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经项目调整后资金于2019年11月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100%。综合评价得3分。

资金到位及时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86分，得分率为92.86%。根据《预算法》相关规定，“各部门应当在接到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十五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韶关市财政局于2019年1月21日向各特色小镇主管部门批复预算，从现场核查和自评资料情况看，除始兴文笔小镇项目资金于2019年9月27日到达江尾镇财政所外，其他五个项目均能及时到位，综合评价得1.86分。

各特色小镇主管单位应于2019年4月前将项目资金预算批复至资金使用单位。

#### （5）资金分配，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1.71分，得分率为57.14%。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始兴文笔小镇、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资金能结合当地小镇建设的实际情况，将专项资金进行合理分配使用。但其余3个项目均未对专项资金进行合理分配，例如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将本专项资金统一纳入在特色小镇项目建设总投资34,870.62万元内进行使用，未针对本专项资金1,000万元的使用内容进行分配。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对本专项资金制定了资金使用计划，但缺乏测算依据及说明，难以核定资金测算是否合理。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截至评价日尚在可行性研究阶段，难以核定资金分配合理性。综合评价得1.71分。

### 2.过程

本指标共分为资金管理、事项管理2个二级指标，共设置4个三级指标。各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2-2。

表2-2 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 **二级指标** | **二级指标得分率** | **三级指标** | **三级指标得分率** |
| --- | --- | --- | --- |
| 资金管理 | 71.79% | 资金支付 | 55.48% |
| 支出规范性 | 88.10% |
| 事项管理 | 73.21% | 实施程序 | 85.71% |
| 管理情况 | 60.71% |

#### （1）资金支付，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3.33分，得分率为55.48%。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除南雄珠玑文化小镇资金支出率为100%外，另外5个项目均未全额支出。各项目支付情况详见表1-2。因本项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支付进度平均为47.31%，延伸至评价小组现场评审日资金支出进度平均为58.59%。为更科学评定该指标得分，经我司专家组论证，该指标评分按2019年度实际支出占比70%权重，2020年发生实际支出金额占比30%权重，若项目支出时间均在2019年度，则按100%权重评分。综合评价得3.33分。

#### （2）支出规范性，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5.29分，得分率为88.10%。

已发生实际支出的5个项目中翁源兰花小镇项目支出规范，其余4个项目均未对本专项资金设立专账进行会计核算。综合评价得5.29分。

#### （3）实施程序，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43分，得分率为85.71%。

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5个项目实施程序规范，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均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但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未按照《采购法》相关规定，对周边配套广场（停车场）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投标，涉及财政资金626.98万元。综合评价得3.43分。

#### （4）管理情况，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43分，得分率为60.71%。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翁源兰花小镇、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2个项目建立了有效管理机制并开展了有效的监管。但其余4个项目监管力度不够，例如始兴文笔小镇未建立监管相关制度或机制且缺乏对项目实施的检查。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项目未建立监管相关制度或机制且项目单位未定期查看监理日报，未对监理方提出问题及时解决。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的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对项目建设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综合评价得2.43分。

### 3.产出

本指标共分为经济性、效率性2个二级指标，共设置4个三级指标。各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2-3。

表2-3 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 **二级指标** | **二级指标得分率** | **三级指标** | **三级指标得分率** |
| --- | --- | --- | --- |
| 经济性 | 100.00% | 预算控制 | 100.00% |
| 成本控制 | 100.00% |
| 效率性 | 64.75% | 完成进度 | 63.40% |
| 完成质量 | 67.14% |

#### （1）预算控制，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为100%。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实际支出均未超过预算计划，综合评价得3分。

#### （2）成本控制，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的实施成本均属于合理范围，综合评价得2分。

#### （3）完成进度，指标分值16分，评价得分10.14分，得分率为63.40%。

##### 项目实施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5分，得分率为62.52%。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南雄珠玑文化小镇2个项目已完成实施目标。但其余4个项目未完成实施目标，例如始兴文笔小镇拟定2019年动工并完成，因项目前期研究谋划花费较多时间，截至评价日项目未实施建设。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共6项工程，剩余1项“土建安装（EPC工程）外需增加和调整工程项目”未见验收报告，项目尚未完成竣工结算。翁源兰花小镇计划完成24项工程，受疫情影响截至评价日项目已完成17项，项目实施完成率70.84%。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因项目调整尚未确定建设内容，无法考核建设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标。综合评价得5分。

##### 项目完工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5.14分，得分率为64.29%。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的进度符合预期。但其余3个项目进度未达预期，例如始兴文笔小镇目前已完成外立面设计，内装设计正在审核，前期场地平整工作已完成，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项目拟定2020年完工，但由于年初未设置绩效目标，无项目实施方案，难以计算完成进度。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尚有1项工作内容未完成。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截至评价日，项目仍处于前期可研阶段，尚未确定完工时间，无法考核项目是否能在规定时间完工。综合评价得5.14分。

#### （4）完成质量，指标分值9分，评价得分6.04分，得分率为67.14%。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已验收通过。但其余3个项目未通过阶段验收评审，例如始兴文笔小镇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目前正处于前期可研阶段，项目尚未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未进行前期工程可研评审。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的征地补偿款支付缺乏监控措施，领款人未以签字或按手印等方式进行确认，评审通过率难以考查。综合评价得6.04分。

### 4.效益

本指标共分为效果性、公平性2个二级指标，共设置5个三级指标。各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表2-4。

表2-4 二三级指标得分情况

| **二级指标** | **二级指标得分率** | **三级指标** | **三级指标得分率** |
| --- | --- | --- | --- |
| 效果性 | 76.00% | 经济效益 | 59.52% |
| 社会效益 | 74.03% |
| 生态效益 | 100.00% |
| 可持续发展 | 85.71% |
| 公平性 | 45.71% | 满意度 | 45.71% |

#### （1）经济效益，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3.57分，得分率为59.52%。

##### 带动当地第三产业产值增长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1.29分，得分率为42.86%。截止至现场评价日，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翁源兰花小镇完成9家兰花产品及兰文化展示点建设，形成兰文化展示长廊，完成第二届中国农民丰收节的举办，有效推动小镇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兰花小镇与多家银行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为小镇及周边企业提供了无抵押贷款业务和专设优惠业务。翁源县金融机构共为小镇及周边企业提供贷款13,633万元，小镇兰花产业种植面积增加500多亩，新搭建温控大棚23万平方米。总计为周边企业提供贷款13,633万元，兰花种植面积超过500亩，新建温控大棚23万平方米，项目带动当地产业经济效益较好。

但其余5个带动第三产业产值增长经济效益尚不显著，例如始兴文笔小镇项目、南雄珠玑文化小镇和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未完全建成，目前尚未带来经济效应。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实施对周边餐饮、住宿业有一定带动效应，但所带动的第三产业产值增长效益不够明显，缺乏相关数据支撑。综合评价的1.29分。

##### 吸引企业投资，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29分，得分率为76.19%。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翁源兰花小镇4个项目在吸引企业投资方面产生了较好的投资经济效益。具体体现在2019年度城口镇税收增加值601万元，固定资产投资33,439万元。珠玑特色文化小镇入驻企业5个，年度纳税额3,000万元。翁源兰花小镇吸引企业投资累计30亿元，其中2019年度吸引项目6个签约额3.61亿元。但其余2个项目在吸引企业投资方面尚未带来经济效益，例如始兴文笔小镇目前游客中心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尚未建成，未带来经济效益。综合评价得2.29分。

#### （2）社会效益，指标分值11分，评价得分8.14分，得分率为74.03%。

##### 带动当地居民就业情况，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29分，得分率为76.19%。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为带动当地居民就业起到较好的社会效益。具体体现在长征粤北纪念馆直接带动20人就业，南雄珠玑文化小镇累计带动就业1,000人，翁源兰花小镇2019年度累计回乡创业480人累计带动1.7万人就业。但始兴文笔小镇、城口红色特色小镇、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3个项目因项目尚未建成或缺乏相关数据支撑，在带动当地居民就业方面的社会效益不显著。综合评价得2.29分。

#####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14分，得分率为71.43%。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建设设施已于2019年投入使用。此外，因南雄珠玑文化小镇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征地补偿，不涉及设施投入使用，本指标评价小组不对其扣分。但始兴文笔小镇文化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设施尚未建成亦未投入使用，截至评价日尚未带来效益。综合评价得2.14分。

##### 建筑风貌具有地域性，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7分，得分率为78.57%。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南雄珠玑文化小镇和翁源兰花小镇4个项目建筑符合当地地域特色。但始兴文笔小镇建设项目规划设计图纸具备一定的特色，但难以显示文笔小镇人文气息。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尚在前期可研阶段，难以确定项目是否具有地域性。综合评价得1.57分。

##### 游客接待量，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14分，得分率为71.43%。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南雄珠玑文化小镇和翁源兰花小镇4个项目接待游客量均有明显提升，带来良好的社会影响力。但始兴文笔小镇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尚未开始对外开放，项目尚未完成，难以体现项目在游客接待量方面效益。综合评价得2.14分。

#### （3）生态效益，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为100%。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始兴文笔小镇、城口红色特色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和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绿化面积建设良好，绿化完成率较高。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和南雄珠玑文化小镇项目资金不涉及绿化工程，本指标评价小组不对其扣分。综合评价得3分。

#### （4）可持续发展，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29分，得分率为85.71%。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除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因项目尚未完成，项目可持续性效益无法考核外，其余5个项目建设符合小镇经济社会发展的长远需要，项目可持续性良好，综合评价得4.29分。

#### （5）满意度，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2.29分，得分率为45.71%。

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中南雄珠玑文化小镇、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和翁源兰花小镇3个项目实施能增加当地居民收入，符合群众精神文化需求，有益于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感。但其余3个项目实施过程难以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例如始兴文笔小镇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尚未建成，难以考核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城口红色特色小镇，未通过满意度调查、走访、座谈等形式让居民为小镇建设出谋划策，居民未能有效参与到镇区建设，难以考核项目实施对小镇居民影响及其满意程度。综合评价得2.29分。

# 三、评价结论

综合项目单位自评、评价小组对自评材料审核和现场核查评价情况，2018年省级培育特色小镇项目在美丽乡村建设、打造宜居宜业环境、推动产业升级与转型方面取得较好的成效。但在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在政策解读、小镇治理模式、绩效管理、专项资金管理、项目进度管理等方面仍存在问题。经综合评定本项目绩效得分为**72.60**，绩效等级为“**中**”。具体得分情况详见表3。

**表3 各小镇项目得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评分** | **评分等级** | **项目资金（万元）** | **权重** |
| 始兴文笔小镇 | 40.50 | 差 | 1,000 | 14.29% |
| 城口红色特色小镇 | 83.49 | 良 | 1,000 | 14.29% |
| 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建设 | 85.21 | 良 | 2,000 | 28.57% |
| 南雄珠玑文化小镇 | 89.30 | 良 | 1,000 | 14.29% |
| 翁源兰花小镇 | 90.40 | 优 | 1,000 | 14.29% |
| 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 | 34.00 | 差 | 1,000 | 14.29% |
| **总分** | **72.60**（40.5\*14.29%+83.49\*14.29%+85.21\*28.57%+89.3\*14.29%+90.4\*14.29%+34\*14.29%=72.60） |

# 四、主要绩效

## （一）拉动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开发特色小镇能有效吸引企业到当地经商投资，扩大企业生产，增加当地财政税收，为当地居民提供更多地就业岗位，提高居民收入水平。例如2019年度城口镇税收增加值601万元，固定资产投资33,439万元。珠玑特色文化小镇入驻企业5个，年度纳税额3,000万元。翁源兰花小镇吸引企业投资累计30亿元，其中2019年度吸引项目6个签约额3.61亿元。长征粤北纪念馆、南雄珠玑文化小镇和翁源兰花小镇累计带动当地就业人数约1.8万人，其中翁源兰花小镇累计回乡创业人数480人。小镇建设有效拉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与获得感。

## （二）助力建设美丽乡村，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

本项目5个特色小镇6个项目，大部分特色小镇均能从小镇实际出发，挖掘自身特色优势，在道路设计、建筑风格、绿化亮化工程等方面体现区域差异性。例如，城口红色特色小镇，依托红色文化、长征精神等自身特色，以丹霞丰源温泉度假村项目为产业支撑，辅以恩村古村和上寨古村美丽乡村建设，形成以“红色+温泉+古村”三引擎将红色小镇打造成红色旅游经典，从而带动城口镇的商贸业、服务业、生态农业的发展，促进城乡发展一体化。

## （三）完善城镇公共功能，打造宜居宜业环境。

通过对小镇的升级改造，完善小镇基础公共服务功能，统筹布局建设医疗卫生机构、文化体育场所等公共服务设施，积极推进城乡配电配网建设改造，加快农村宽带网络和快递网络建设，有效提升镇区服务功能。例如，南雄珠玑文化小镇，通过对珠玑古巷及周边乡村的升级改造，完善镇内基础公共服务设施，促进资源相互流动，为周边居民提供了更好的休闲活动场所。同时，随着游客量的增长，带动周边居民就业，为居民提供了更佳的宜居宜业环境。

## （四）促进特色产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转型。

大部分特色小镇能根据区域要素禀赋和比较优势，挖掘本地最有基础、最有潜力的特色产业，做精主导特色产业，以促进产业发展为核心，打造具有持续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特征的独特产业生态。例如，翁源兰花小镇，融合当地优越的地势、兰花等资源，打造以国兰为核心，以兰花科技种植为主导产业，大力挖掘兰花特有的文化、旅游原色，构建现代兰花产业生态圈的特色兰花小镇，有效推动兰花产业升级与转型。

# 五、存在问题

## （一）政策解读分析不够深入，前期调研不够充分。

我国在2014年初编制出台的《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与2016年2月《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里强调了城镇化发展要与产业、尤其是特色产业相结合，以产业与资源为发展核心，打破“千镇一面”的态势，提升城镇的发展质量而非数量，将是特色小镇建设中一项重要目标。

经评审了解，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对自身特色挖掘不够深入，缺乏对小镇总体建设规划，导致本项目专项资金在2019年因前期论证不足原定方案无法具体实施，再而进行重新论证决策。经项目调整后，预期将1,000万元资金用于“智慧浈江”项目，在单位所提供的初步建设方案中，主要建设内容为信息化系统，该系统主要用于数据统计分析，未将项目建设与特色产业有效结合，无法体现项目建设对产业发展促进作用。截至评价日项目尚在前期可研阶段，项目未能及时有序推进。究其根本，还是项目责任单位对特色小镇建设的相关政策解读分析不够深入，导致项目前期调研不足。

## （二）全民参与模式尚未建立，小镇治理模式不佳。

在现场评价及对自评材料审核过程中发现，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建设过程中未能让当地居民有效参与镇区建设。因该项目是对整个小镇的更新改造，涉及建筑外立面改造、亮化工程、道路设计等多方面，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前期论证阶段未对当地居民的日常生活和精神文化需求等做过相关摸底调查工作，亦未对通过满意度调查、走访、座谈等形式让居民为小镇建设出谋划策，容易造成群众对小镇建设的认可度不高，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项目单位在小镇建设过程中对居民群众服务意识不够，导致小镇治理模式不佳。

## （三）绩效管理意识较为薄弱，指标可衡量性较差。

根据对6个项目的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结合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及《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发现，部分项目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认知尚浅，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能力薄弱，导致6个项目中有3个项目未能完整设置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针对项目单位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6个项目中有2个项目单位所设置的指标不够合理，6个项目中有4个项目单位所设置的指标可衡量性较差，难以量化考核。此外，依据项目单位所提供的《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始兴文笔小镇未设置绩效目标、阶段性目标及产出效益指标。

## （四）项目资金管理不够严谨，会计核算不够规范。

一是部分资金使用单位缺少对专项资金的资金使用计划，经评审发现，6个项目除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外，其余5个项目中有3个项目的资金使用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并未对本专项资金制定资金使用计划或安排资金内容，对专项资金管理不够严谨。

二是部分资金使用单位会计核算不够规范，将本专项资金融入到小镇建设总项目的资金池中使用，在评审时难以区分本专项资金与其他资金。本次评审6个项目中除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未发生支出外，其余5个项目中有4个项目均未设立专账核算。

## （五）尚未有效建立监管机制，监管责任尚未落实。

根据对各特色小镇6个项目的评审发现，始兴文笔小镇、城口红色特色小镇和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3个项目未建立有效地监管机制，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项目实施方案中未明确项目监管措施。其中长征粤北纪念馆附属工程虽有监理方，但项目单位未能定期查看监理，难以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度并对监理方提出的问题及时解决。此外，南雄市人民政府作为南雄珠玑文化小镇项目的主管部门，对征地补偿款的发放缺乏有效的检查、监控等措施，监管责任落实不够到位。

## （六）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完工时间难以估计。

经评审，6个项目中有3个项目开展实施较缓慢，分别是始兴文笔小镇、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与翁源兰花特色小镇。经评审，3个项目于2019年项目无实际支出，其中始兴文笔小镇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项目截至评价现场评审时，项目仍在前期可行性研究阶段，项目开展缓慢。此外，截至评价日，始兴文笔小镇与浈江商贸物联网小镇资金支出率仍低于40%，项目未制定工作进度计划导致无法估计2020年度是否能完工，财政资金无法充分发挥效益。

# 六、对策或建议

## （一）加强政策解读分析，细化项目前期调研。

做好政策解读是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的重要举措。建议项目责任单位应明确解读范围，特别对属于主动公开且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相关专业性高的重要政策性文件。解读政策时，应当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措施、新旧政策差异等，使政策内涵透明，避免误解误读。在对政策解读的精准把握下，详实制定工作方案，仔细研讨项目可行性，做到项目实施有理可依，项目主管单位才能更好地推进项目有序实施。

## （二）鼓励群众参与建设，优化小镇治理模式。

特色小镇从开发建设到品牌传递是长期运营的过程，治理模式往往是关键。相对一般治理，精准治理更注重治理的目标导向、公民有效参与、过程合法透明及结果评估应用。创新社会治理模式是创建特色小镇的主要内容，应统筹政府、社会、市民三大主体积极性，推动政府、社会、市民同心同向行动，充分发挥社会力量作用，鼓励企业、其他社会组织和市民积极参与小镇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成立美丽特色小镇建设的主力军。可通过满意度调查、实地走访、意见采集等形式，积极调动市民参与特色小镇的热情，促进其致富增收，让特色小镇成果惠及广大群众。逐步形成多方主体参与、良性互动的现代城镇治理模式。

## （三）强化绩效管理意识，科学设置绩效指标。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落实绩效管理体系，强化业主单位的责任意识，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强化部门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建议以规章规则的形式，出台本级部门的绩效管理制度，对绩效管理的目的、意义、性质和特点，以及组织实施绩效管理的程序、步骤、方法、原则和佐证材料要求等进行统一的规定。明确小组人员分工，定期进行检查评价，每季度进行综合考评，管控项目质量，并以此作为项目验收依据。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在设定绩效目标时，根据特色小镇建设内容，选取相关性强的量化指标，并注重选取符合实际工作情况的指标值，如：参照过去三年的平均值、以前某年度的数值、平均趋势、行业标准、经验标准等。设置具有系统性、针对性、实操性的目标和可量化、可检验、可考核的指标实现值。

## （四）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强化资金专项管理。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对使用财政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范围作出规范。确保项目资金管理与业务工作管理相衔接，在财务管理制度中明确成本控制方案、专项资金监控方案、项目资金风险防范措施。二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专业培训，加强财务和业务部门的沟通，增加风险防范措施，避免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实际资金支出与财务明细不符等问题，提高专项资金的支出规范性与资金利用率。建议各特色小镇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应明确该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设立相应明细账进行专账核算，同时作为财务人员应跟进项目支出进度，加强对项目资金使用的专项管理。

## （五）建立健全管理机制，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健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在内部管理制度中建立有效地监管机制，在项目实施方案中针对项目属性及项目实施内容细化监管措施，落实项目监管责任人，明确各个环节的监管方式方法，注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定期检查、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寻求解决办法，并将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反馈项目实施方。待问题解决后将项目材料进行留底，以便于后期归纳总结，进一步提升项目监管水平。

## （六）跟进开展缓慢项目，提升项目执行效率。

一是项目主管部门应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并明确工作计划，定期考核项目执行情况，依据工作计划了解跟进项目实施情况。二是针对项目支出缓慢、项目尚未开展或尚在招标筹建阶段的项目，项目主管部门应在查明项目开展缓慢的原因后，研究探讨解决方案。明确解决方案分工，落实责任部门和人员，抓紧时间加快项目的推进。三是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时向上级部门反映，保障项目能按时、按质完成，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评分标准** | **评审****得分**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名称** | **权重****（%）** |
| 投入 | 20 | 项目立项 | 12 | 论证决策 | 4 | 论证充分性 | 4 |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4.00 |
| 目标设置 | 6 | 完整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 1.50 |
| 合理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 1.57 |
| 可衡量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 1.00 |
| 保障措施 | 2 | 制度完整性 | 1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0.64 |
| 计划安排合理性 | 1 |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0.36 |
| 资金落实 | 8 | 资金到位 | 5 | 资金到位率 | 3 |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 3.00 |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2 |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2.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 1.86 |
| 资金分配 | 3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 1.71 |
| 过程 | 20 | 资金管理 | 12 | 资金支付 | 6 | 资金支出率 | 6 |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 3.33 |
| 支出规范性 | 6 | 支出规范性 | 6 |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 5.29 |
| 事项管理 | 8 | 实施程序 | 4 | 程序规范性 | 4 |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 3.43 |
| 管理情况 | 4 | 监管有效性 | 4 | 1.机制方面：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2.监管落实方面：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 2.43 |
| 产出 | 30 | 经济性 | 5 | 预算控制 | 3 | 预算控制 | 3 |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 3.00 |
| 成本控制 | 2 |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 2 |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 2.00 |
| 效率性 | 25 | 完成进度 | 25 | 项目实施完成率 | 8 | 根据各特色小镇年初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建设要求，考核建设项目是否能完成预期指标值，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标。指标得分=实际完成工程量/计划完成工程量\*权重，如项目实施存在不可控因素导致完成数无法达标，专家组进行评议后酌情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评分。 | 5.00 |
| 项目完工率 | 8 | 根据各特色小镇年初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建设要求，考核建设项目是否能在规定时间完工，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指标得分=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权重，如项目实施存在不可控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专家组进行评议后酌情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评分。 | 5.14 |
| 完成质量 | 各阶段项目完成评审通过率 | 9 | 根据各特色小镇年初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建设要求，考核项目在前、中、后期各阶段项目完成质量是否通过评审，是否存在因项目质量问题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况。本指标得分为出现一项质量评审不合格情况，扣2分；质量评审不合格情况达到4项或超过4项以上，本指标不得分。 | 6.04 |
| 效益 | 30 | 效果性 | 25 | 经济效益 | 6 | 带动当地第三产业产值增长率 | 3 | 通过本项指标考核项目经济效益，带动当地第三产业产值增长率10%得满分，不足10%按比例进行扣分。如项目未开展或开展进度低于40%本指标不得分。 | 1.29 |
| 吸引企业投资 | 3 | 通过本项指标考核项目经济效益，吸引企业投资数达到5家或新增招商企业纳税金额达到300万元得满分，两项标准仅可参照一项进行评审，未达指标值部分按比例扣分。 | 2.29 |
| 社会效益 | 11 | 带动当地居民就业情况 | 3 | 通过本指标考核项目社会效益，主要考核项目开展能提供岗位数量及带动当地居民就业情况，提供岗位数量大于20个或带动当地居民就业20人以上得满分，两项标准达成其中一项即可，未达指标值部分按比例扣分。 | 2.29 |
|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 | 3 | 通过本项目考核项目社会效益，主要考核项目设施建设是否能充分体现当地特色文化，文化设施能否得到有效利用。本指标计算公式=实际在用文化设施/已建成文化实施×100%。 | 2.14 |
| 建筑风貌具有地域性 | 2 | 通过本项目考核项目社会效益，主要考核项目建筑风貌是否具有地域性，是否体现韶关人文气息，是否存在“千镇一面”情况。如项目建设规划设计、园区基础设施等具有地域性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 1.57 |
| 游客接待量 | 3 | 年游客接待人次达到本地常住人口数量3倍以上（参考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考核指标），项目未开展本指标不得分，对外开放不足一年的项目按比例换算成一年计算指标得分。 | 2.14 |
| 生态效益 | 3 | 园林绿化建设情况 | 3 | 通过本项指标考核项目生态效益，主要考核项目开展区域内绿化面积建设是否达到预期，是否符合《韶关市园林绿化管理规定》相关建设要求。指标计算公式为：实际绿化面积÷计划绿化面积×100%；此外，发现一项不符合管理规定扣1分，扣完即止。 | 3.00 |
| 可持续发展 | 5 | 项目成可持续性 | 5 | 通过本项指标考核项目可持续发展，评审工作组通过资料核查、实地走访、询问访谈等形式，结合项目政策、财政资金支持力度，考察项目在管理制度、人员、机构、项目成果等方面的可持续性效益。如存在不可持续情况一项扣1分，≥4项本指标不得分。 | 4.29 |
| 公平性 | 5 | 满意度 | 5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 2.29 |
| **合计** | **100** | **-** | **100** | **-** | **100** | **-** | **100** | **-** | **72.60** |